

证券代码: 002400

证券简称: 省广集团

公告编号: 2019-039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表异议声明的情形。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省广集团	股票代码	0024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浩	李佳霖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996 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 G 座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996 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 G 座	
电话	020-87600168	020-87617378	
电子信箱	db@gimc.cn	db@gimc.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65,449,554.43	5,380,110,654.62	-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437,261.96	123,155,200.69	-1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144,627.74	113,591,014.21	-4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254,253.72	-149,271,060.54	11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2.43%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57,069,677.61	9,228,575,560.14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95,259,474.33	5,208,496,546.69	1.6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9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10%	350,347,771	0	质押	65,350,000
陈钿隆	境内自然人	2.03%	35,392,882	26,544,661	-	-
丁邦清	境内自然人	1.84%	32,075,923	0	-	-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	23,932,253	0	-	-
祝卫东	境内自然人	0.98%	17,169,195	17,169,195	质押	17,169,195
					冻结	17,169,195
夏跃	境内自然人	0.95%	16,574,502	12,430,876	-	-
何滨	境内自然人	0.95%	16,574,501	12,430,876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11,068,770	0	-	-
兴瀚资产－兴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2%	10,723,298	0	-	-
戴书华	境内自然人	0.56%	9,760,80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65 亿元，实现营业利润 1.58 亿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1.04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经营计划，全面推进和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1、持续加强大数据营销创新力度

自公司全面实施“大数据.全营销”战略至今，公司大数据系统的硬件产品及设施均达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水平，获得 30 项以上相关知识产权。公司的大数据系统由营销数据库、消费者标签库、营销云平台三个部分组成。最为核心的 DMP 营销数据库，消费者数据总量超过 7 亿，达到行业领先的水平。

本报告期，公司在大数据营销层面不断创新，构建出更多满足不同行业、不同营销环节的消费者研究工具，以及推出更丰富的消费者洞察产品，帮助客户提升营销的精准度。此外，公司加速构建全媒介供应链整合平台，实现对营销内容、渠道资源的跨平台整合和数据化管理，开发出更多可以跨界创新、动态组合的营销产品，强化大数据技术在不同营销场景的应用及变现。

2、发力新兴产业，完善全营销产业布局

公司全营销产业布局不断向新兴产业渗透，高度重视并把握动漫、体育、电竞等新兴产业的业务增长点，快速与相关资源方达成合作，跨界整合更多新营销资源，抢占新兴产业营销份额，完善公司全营销产业的新布局。在此基础上，整合更多行业的头部资源，为不同行业的客户，提供更具 ROI 的“大数据.全营销”一站式服务，帮助公司在确保存量业务的基础上，获得更多能够直接促进增长的新业务。

3、深化组织变更，提升转型升级执行力

为促进“大数据.全营销”战略有效执行，推动公司加速转型，发掘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深化组织变更，提升全员战斗力和执行力。各事业部和分子公司高度垂直化，提升对各细分行业的洞察，更好服务品牌主。此外，更加注重以客户为导向的利润考核机制，提高服务客户能力的同时，进一步优化资源整合力度、跨部门协作能力，通过创新的激励机制激发全员开拓市场的热情，巩固并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财会〔2017〕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7〕14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该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年新设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设立日期	持股比例（%）
上海晶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9/03/21	100.00

(2) 本年因工商注销而减少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处置日期	原持股比例（%）
霍尔果斯省广领先整合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2019/1/25	100.00
重庆畅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19/6/4	60.00
重庆领地广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9/6/4	65.00
省广先锋（珠海）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2019/5/24	100.00